

丰政办发〔2023〕3号

北京市丰台区人民政府办公室 关于印发《丰台区2023年重要 民生实事项目》的通知

各街道办事处、镇政府，区政府各委、办、局，各区属机构：

经区政府同意，现将《丰台区2023年重要民生实事项目》印发给你们。请高度重视，严格按照责任分工，制定详细的工作落实预案，早安排、早部署，扎实推进每一个实事项目，确保高质量高效率完成各项任务，切实将实事项目做实、办好，不断增强人民群众获得感、幸福感、安全感。

北京市丰台区人民政府办公室

2023年3月30日

（此件公开发布）

丰台区 2023 年重要民生实事项目

一、优化基本公共服务(7 项)

1. 加快普惠托育服务体系建设，鼓励有条件的幼儿园招收 2-3 岁幼儿，新增托位 200 个，为有需求的家庭提供安全规范的托育服务。

主责单位：区教委

2. 不断优化区域教育资源配置，完成十一学校中堂实验学校建设，新增学位 1200 个。

主责单位：区教委

3. 改善居家养老照护环境和服务水平，建设养老家庭照护床位 100 张；完善养老服务设施设备，新建街镇养老照料中心 3 家。

主责单位：区民政局

4. 完善养老助餐服务体系，鼓励社区养老服务驿站、街镇养老照料中心等养老服务机构为周边老年人提供堂食、送餐服务，发展培育养老助餐点 30 个。

主责单位：区民政局

5. 提升基层医疗保障能力，新增 20 家定点医药机构，打造“百名村医”队伍，为群众提供优质医疗保障服务。

主责单位：区医疗保障局

6. 推进区域基本公共卫生服务体系建设，动态补齐 7 个街镇社区卫生服务中心缺口，实现常住人口基本公共卫生服务均匀覆

盖。

主责单位：区卫生健康委

7. 扩大婚前与孕前保健覆盖范围，提升全区婚前医学检查率、孕前医学检查率，把好母婴安全首道防线。

主责单位：区卫生健康委

二、改善群众居住条件（5项）

8. 通过新建、改建等方式，建设筹集各类政策性住房 4000 套（间），竣工 6000 套（间），更好地满足群众住房需求。

主责单位：区住房城乡建设委

9. 改善群众居住环境，推进老旧小区改造提升，新开工 4 个小区、完工 8 个小区。每季度对 12345 市民服务热线中物业管理问题诉求量前 100 名的小区开展专项治理，提升物业服务规范化水平。

主责单位：区房管局

10. 持续开展老楼加装电梯，实现开工 50 部、竣工 50 部，有效解决群众生活不便问题。

主责单位：区房管局

11. 推进小区供水管线改造，实施 3 个小区改造工作，进一步改善居民用水水质。

主责单位：区水务局

12. 推进解决不少于 4000 套住宅不动产登记历史遗留问题，切实增强住有所居的获得感、幸福感。

主责单位：区规自分局

三、方便居民出行（4项）

13. 进一步盘活居住区周边公共建筑停车资源，缓解居民“停车难”，新增错时共享停车场 26 处、路侧停车位 600 个、人防工程车位 1000 个。

主责单位：区城市管理委、区人防办

14. 着力改善区域道路交通条件，实施 1 条道路大修，实现 2 条道路改造通车，打通 2 条断头路，优化微循环道路 2.58 公里。

主责单位：区城市管理委

15. 持续缓解交通拥堵，开展 5 所学校周边交通综合治理，完成 5 处交通疏堵工程。

主责单位：区城市管理委

16. 持续解决群众夜晚出行照明问题，实施 10 条道路增灯补亮。

主责单位：区城市管理委

四、营造宜居环境（2项）

17. 完善可回收物和大件垃圾回收体系，开展 10 个农村生活垃圾分类示范创建。

主责单位：区城市管理委

18. 挖掘“金角银边”开展精准绿化，新建城市绿地 16.57 公顷、留白增绿 23.54 公顷，建设 2 处全龄友好型公园，改造提升 6 处郊野公园。丽泽城市运动休闲公园二期投入使用，南苑森

林湿地公园新增集中连片开放面积 2037 亩。

主责单位：区园林绿化局、南森公司

五、提升生活便利性（2 项）

19. 建设 5 个布局合理、业态丰富、智慧便捷的“一刻钟便民生活圈”，满足群众高品质、多样化服务需求。

主责单位：区商务局

20. 深化街镇政务服务标准化、规范化建设，将 15 项街镇级高频事项植入 26 个街镇政务服务自助机，动态更新办事指南，为群众提供便捷高效服务。

主责单位：区政务服务局

六、丰富文体活动（2 项）

21. 开展“我的丰台我的家”系列文化活动 1800 场，打造方庄文化艺术中心，进一步满足群众多样性文化活动需求。

主责单位：区文化和旅游局、文旅集团

22. 加大全民健身场地设施供给，启动创建 1 个全民健身示范街道，新建 4 处篮球、步道等体育健身活动场所，新建或更新 500 件室外健身器材。

主责单位：区体育局

七、保障公共安全（3 项）

23. 进一步消除燃气事故安全隐患，为 8 万户燃气居民用户更换或加装安全型配件。

主责单位：区城市管理委

24. 不断提升辖区全员消防安全基本素质，组织园林绿化、道路交通、物流寄递等领域从业人员开展消防基本技能实操实训 3 万人。

主责单位：区消防救援支队

25. 实现对食品、食用农产品等与群众生活密切相关的 33 大类 6600 批次食品抽检监测全覆盖，开展药品、医疗器械抽检 250 批次，坚决守住不发生区域性风险的底线。

主责单位：区市场监管局

八、提高社会保障水平（4 项）

26. 促进“4050 人员”“零就业家庭”等重点人群就业，实现 1.2 万名登记失业人员再就业。组织开展高校毕业生线上线下一体化招聘会不少于 25 场、就业创业指导活动 20 场，为高校毕业生提供“一人一策”就业帮扶，实现北京生源高校毕业生就业率不低于 95%。

主责单位：区人力社保局

27. 落实城镇职工和城乡居民养老待遇调整机制，稳步提高城镇职工养老保险待遇和城乡居民养老保险待遇标准，提升工伤保险定期待遇。

主责单位：区人力社保局

28. 开工建设丰台区残疾人职业康复中心，进一步满足残疾人实际需要。

主责单位：区残联

29. 依托企业园区、大型商圈、银行网点、餐饮门店、连锁超市、加油站点等，推动新建公共区域职工之家 3 个、新就业形态劳动者暖心驿站 50 个。

主责单位：区总工会